

罗马书学习纲要

- I. 提出唯独因信称义 (1:1-17)
- II. 唯独因信称义是必要的 (1:18-3:20)
- III. 唯独因信称义是充分的 (3:21-28)
- IV. 唯独因信称义是合乎圣经的 (4)
- V. 唯独因信称义的益处 (5)
- VI. 唯独因信称义不能成为我们犯罪的借口 (6)
- VII. 当信徒在圣灵里与罪争战时，唯独因信称义带来希望 (7-8)
- VIII. 唯独因信称义是神不变的应许 (9-11)
- IX. 唯独因信称义带来圣洁、爱和谦卑 (12-16)
 - A. 当作活祭献给神 (12:1-21)
 - B. 顺服权柄 (13:1-7)
 - C. 爱，自由与合一 (13:8-15:13)
 - D. 被福音驱动的保罗宣教事工 (15:14-33)
 - E. 个人问安和结论 (16:1-27)

核心课程： 新约概论

第十讲： 国度的子民——罗马书

引言

罗马书的信息：

因为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；这义是本于信，以致于信。如经上所记：“义人必因信得生。”

罗 1:17

背景

称义 = “被宣布为义”

I. 唯独因信称义是必要的 (1:1-3:20)

神的愤怒是我们最大的问题 (1:18-20)

没有人能靠自己的行为称义 (3:10-12)

唯独因信称义是充分的 (3:21-28)

对律法绝望并转向基督 (3:21-24)

挽回祭，赎罪祭（3:25）

III. 唯独因信称义不是从新约开始的（第 4 章）

亚伯拉罕的例子（4:1-3）

归算

IV. 唯独因信称义的益处（第 5 章）

我们与神的新关（5:1-10）

基督是“第二个亚当” - 神是多么的恩慈，他将许多罪都归到耶稣基督一个人身上！（5:12, 15）

V. 称义是唯独藉着信心，但称义的信心从来都不是单独存在的（第 6-8 章）

第 6 章：称义不能成为犯罪的借口（6:1-4）

第 7-8 章：还会犯罪的现实，但对所有相信的人也有最终得胜的希望（8:1, 9）

因为他预先所知道的人，就预先定下效法他儿子的模样，使他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。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，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，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。

8:29-30

VI. 因信称义是神不变的应许 (第 9-11 章)

救恩不是与生俱来的权利，而是神为自己名的缘故拣选的工作

神有权选择拯救一些人，而不拯救另一些人 (9:16, 19-21)

神在罪人的定罪和救赎上都彰显了他的公义和慈爱 (9:22-24).

神并没有改变他对待人的方式 - 所有人都必须承认和相信 (10:9-10).

VII. 唯独因信称义带来全新的生活方式和人际关系（第 12-16 章）

个人的

公民的

教会共同体的